

镇安县财政局文件

镇财办建〔2023〕33号

镇安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保障性住房小区 运维费用的通知

房产管理中心：

根据你单位申请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专项经费 500 万元，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运行维护费用。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502 商品服务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”。

请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，规范会计核算，完善内控制度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，切实提高

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预算股、国库股、绩效评审股、综合股。

镇安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6日印发

保障性住房管理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保障性住房管理运行经费			
主管部门	镇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
实施单位	镇安县房产管理中心			
资金金额（万元）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5000000 元		
	其中；财政拨款	5000000 元		
	其他资金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全县九个保障性住房小区日常房屋维修、环境提升 200 万元；消防设施改造费用 50 万元；安防设施改造提升费用 120 万元；小区管理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130 万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维护维修保障房套数	3300 套
		质量指标	保障房正常入住使用率	98%以上
		时效指标	保障房维护维修报修天数	30 天以内
		成本指标	控制支出在预算内	500 万元
	绩效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证保障房长期有效安全运转使用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	95%以上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社会低收入群体住房问题	95%以上
		生态效益指标	有效改善保障房小区环境，保证国有资产不流失	95%以上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保障户幸福指数	95%以上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95%以上